

证券代码：002038

证券简称：双鹭药业

公告编号：2017-017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鹭药业	股票代码	0020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淑洁	赵霞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一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一号楼
电话	010-88627635	010-88627635	
电子信箱	lsj@slpharm.com.cn	zhaoxia@slphar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6,111,063.13	472,358,502.47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764,726.39	253,553,279.79	-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2,515,153.64	240,715,907.12	-2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3,434,532.75	176,481,014.15	3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99	0.3702	-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99	0.3702	-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6.85%	-1.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315,079,563.71	4,081,272,274.36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31,290,807.89	3,896,512,694.13	6.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3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明波	境内自然人	22.57%	154,550,004	115,912,503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09%	144,412,993	0	质押	69,000,000	
汪滨	境内自然人	1.18%	8,091,800	0	质押	1,54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7%	8,024,100	0			
吕剑锋	境内自然人	1.09%	7,470,000	0			
金燕	境内自然人	0.97%	6,620,388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2%	4,917,700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2%	4,917,700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2%	4,917,700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2%	4,917,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为徐明波先生、第二大股东为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述两大股东同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八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汪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7,588,8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503,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091,800 股。吕剑锋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4,000,0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 3,470,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7,470,000 股。金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20,7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6,599,688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620,388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1-6月，公司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在新产品研发、生产质量体系和销售体系建设方面加大力度，积极研究行业政策和市场形势变化，积极利用医保目录调整的契机，对现有上市产品和近几年新上市的产品积极布局并加大学术推广，努力加快在研品种的申报进程，积极开展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加快原料药基地和大兴基地的建设进程，加强直销队伍建设，2017年1-6月公司经营情况平稳，共实现营业收入46,611.11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32%，实现净利润22,929.08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8.49%。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利用医保目录调整的契机积极调整市场布局，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医保目录调整使公司基因工程产品扶济复（全国独家）限工伤取消；白介素-2报销范围新增癌性胸腹腔积液；依诺肝素钠医保范围增加；公司销量前十名的白介素-2、G-CSF、白介素-11，三氧化二砷、雷宁、阿德复韦酯等继续入选医保目录；复合辅酶和胸腺五肽在全国主要省市的医保目录调整中仍然保留；即将上市的来那度胺通过国家谈判方式已进入全国医保目录。本次医保目录调整公司主要品种医保报销范围放宽，受限减少。为公司后续产品的市场拓展带来积极影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本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明波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